

論大乘非佛說之謬誤

一、序言：

- 1、近來毀謗之說甚囂塵上，此講非要否定聲聞法，聲聞法亦是佛法當護念(諸聲聞乘種性有情。亦由此道此行迹故。證得無上安隱涅槃。諸獨覺乘種性有情。諸如來乘種性有情。亦由此道此行迹故。證得無上安隱涅槃。一切聲聞獨覺菩薩。皆共此一妙清淨道。皆同此一究竟清淨。更無第二。)，而是正對大乘的誹謗。覺不離覺，且以眾生為念，實最符合普世價值，為何毀謗壞眾生利益。
- 2、防斷佛種，護眾生廣大利益。
- 3、止謗大乘之重罪(如不能往生等眾經論所說)

二、歷史考證的妥當性

- 1、從歷史角度論證佛法真實性，是極為不當的(並非漠視歷史事實)
- 2、「大乘是弟子是緬懷佛德而後起」之主張之不當

三、大乘是佛說之確證

1、正說：

- a、教證-阿含(暫至大乘經論)-果不同，必也因不同(唯有認清佛不共功德，方知大乘價值)
- b、理證-大乘法何處背離佛法基本精神；唯大乘有成佛之；唯識論賴耶與末那的存在；四弘誓願與四諦之關聯。

- 2、反質：大乘教理行果何謬之有；排除大乘菩薩道，何處有成佛之道

四、大乘之不共價值(大乘更符合佛陀一生行化，反顯聲聞之不足-不以成佛為目標(承認有菩薩道)-無成佛之道-雖慈悲，不恆以眾生為念，以自了為主)

- 1、以成佛為最終目標，不以少為足，於中不退失菩提。(為

何不急取證涅槃-菩提資糧論)

- 2、始終以眾生為念，以度他為自度。
- 3、契應實相，觀一切法空，煩惱即菩提。
- 4、即一切法，不背實相，善巧方便，自在行化。

五、大乘弟子應有之省思

- 1、行度化方便，卻無離染智慧，深入世俗卻與世俗混濫。
- 2、論理雖深，卻多止於人天善法，既少深觀，終難呈現菩薩道之不共價值。
- 3、偽大乘者假大乘名行染污法。

教證參考

1、《長阿含經》卷5：「童子告曰：『汝樂聞者，諦聽！諦受！當為汝說。』告諸天曰：『如來往昔為菩薩時，在所生處聰明多智。』」

2、《長阿含經》卷2：「佛告阿難：『凡世地動，有八因緣。何等八？---復次，阿難！若始菩薩從兜率天降神母胎，專念不亂，地為大動，是為三也。復次，阿難！菩薩始出母胎，從右脇生，專念不亂，則普地動，是為四也。復次，阿難！菩薩初成無上正覺，當於此時，地大震動，是為五也。』」

3、《長阿含經》卷1：「菩薩逆順觀十二因緣，如實知，如實見已，即於座上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」

4、《雜阿含經》卷23：「時，尊者將王至道樹下，語王曰：『此樹，菩薩摩訶薩以慈悲三昧力破魔兵眾，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』」

5、《雜阿含經》卷43：「如是，比丘！我說此譬，今當說義。灰者，謂三惡不善覺。云何三？欲覺、恚覺、害覺。河者，謂三愛——欲愛、色愛、無色愛。南岸極熱者，謂內、外六入處。多諸利刺者，謂五欲功德。闇冥處者，謂無明障閉慧眼。眾多人者，謂愚癡凡夫。流，謂生死河。中有一人不愚不癡者，謂菩薩摩訶薩。」

6、《增壹阿含經》卷 14〈24 高幢品〉：「世尊告曰：『昔我未成道時，曾為菩薩，有鴿投我，我尚不惜身命，救彼鴿厄。況我今日已成如來，能捨此小兒令汝食噉？』」

7、《雜阿含經》卷 3：「佛告比丘。諦聽。善思。當為汝說。如來·應·等正覺未曾聞法。能自覺法。通達無上菩提。於未來世開覺聲聞而為說法。謂四念處·四正勤·四如意足·五根·五力·七覺·八道。比丘。是名如來·應·等正覺未得而得。未利而利。知道·分別道·說道·通道。復能成就諸聲聞教授教誡。如是說正順。欣樂善法。是名如來·羅漢差別。」

8、《雜阿含經》卷 26：「何等為如來十力？謂如來處非處如實知，是名如來初力。若成就此力者，如來、應、等正覺得先佛最勝處智，轉於梵輪，於大眾中能師子吼而吼。復次，如來於過去、未來、現在業法，受因事報如實知，是名第二如來力。---復次，如來、應、等正覺禪解脫，三昧正受，染惡清淨，處淨如實知，是名如來第三力。---復次，如來知眾生種種諸根差別如實知，是名如來第四力。---復次，如來悉知眾生種種意解如實知，是名第五如來力。---復次，如來悉知世間眾生種種諸界如實知，是名第六如來力。---復次，如來於一切至處道如實知，是名第七如來力。---復次，如來於過去宿命種種事憶念：『從一生至百千生，從一劫至百千劫。我爾時於彼生如是族、如是姓、如是名、如是食、如是苦樂覺、如是長壽、如是久住、如是壽分齊。我於彼處死、此處生，彼處生、此處死，如是行、如是因、如是方。』宿命所更悉如實知，是名第八如來力。---復次，如來以天眼淨過於人眼，見眾生死時、生時，妙色、惡色、下色、上色，向於惡趣、向於善趣、隨業法受悉如實知：『此眾生身惡業成就，口、意惡業成就，謗毀賢聖，受邪見業；以是因緣，身壞命終，墮惡趣，生地獄中。此眾生身善行，口、意善行，不謗賢聖，正見業法受；彼因彼緣，身壞命終，生善趣天上。』悉如實知，是名第九如來力。---復次，如來諸漏已盡，無漏心解脫、慧解脫，現法自知身作證：『我生已盡，梵行已立，所作已作，自知不受後有。』是名第十如來力。---如此十力，唯如來成就，是名如來與聲聞種種差別。」